诚信承诺书

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:

本人受项目单位法定代表人委托办理

事项。

本人承诺所提交的全部文件及其附件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其电子文本与纸质文本及相关原件完全一致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如因我单位提交文件及其附件（含电子文本）失实或不符合有关法律而造成任何不良后果，由我单位及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被委托人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单位名称： （盖单位章）

联系电话：

传 真：

年 月 日